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延期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
资金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新农”、“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等相关规定，对金新农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延期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70号），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7,056,856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98元，共计募集资金699,999,998.88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7,943,396.22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692,056,602.66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于2022年8月3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676,468.73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89,380,133.9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8-33号）。

二、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建设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
1	广东天种生猪标准化养殖项目（一期）	33,446.00	11,900.17	21,987.23
2	广东天种生猪标准化养殖项目（二期）	15,554.00	452.06	15,380.80
3	补充流动资金	19,938.01	19,938.01	-
合计		68,938.01	32,290.24	37,368.03

注：上述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32,290.24 万元包括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0,203.45 万元、未付工程结算款及改造预算金额 2,086.79 万元。

根据《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生猪养殖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广东天种生猪标准化养殖项目（一期）”总投资金额为 40,046.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33,446.00 万元，项目达产后，预计年出栏 110kg 商品肥猪 18 万头和 7kg 断奶仔猪 7 万头。“广东天种生猪标准化养殖项目（二期）”总投资金额为 16,538.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5,554.00 万元。项目达产后，预计年出栏 7kg 断奶仔猪 25 万头。生猪养殖募投项目建设的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0,203.45 万元，未付工程结算款及改造预算金额 2,086.79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37,368.03 万元，其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用于生猪养殖项目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广东天种生猪标准化养殖项目（一期）”计划建设 1 个母猪场和 2 个商品猪场，目前已建设完成 1 个商品猪场（达产后年出栏 9 万头生猪），其他猪场尚未建设。“广东天种生猪标准化养殖项目（二期）”计划建设 1 个母猪场，目前已完成部分场地的表面清理工作。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9,454.82 万元（含利息收入），上述资金的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开户单位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明支行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020800040076241	24,462.63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广东天种牧业有限公司	774476100147	10,368.83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	广东天种牧业有限公司	443066175013006157304	4,623.36	-
合计	-	-	39,454.82	-

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与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余额有所差异主要系部分工程结算款及改造预算款待支付。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原因及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本次延期建设“广东天种生猪标准化养殖（一期）”1个母猪场、1个商品猪场和“广东天种生猪标准化养殖（二期）”1个母猪场，主要原因是：（1）目前生猪养殖行业供过于求，生猪价格持续低迷，致使行业各养殖企业陷入亏损，此时继续建设猪场增加产能，可能进一步增加公司亏损。基于市场环境变化，结合业务实际开展情况，公司将延期建设剩余生猪养殖场；（2）部分募投项目场地在清表完成后，发现大面积被树木、土壤掩盖的坟墓，需当地居委会建设集中迁坟区，因此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缓慢，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情况。

综合考虑目前生猪养殖行业情况、募投项目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本着稳健经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原则，公司将延期建设募投项目剩余生猪养殖场，将募投项目建设完成期限延期至2025年6月，并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补充流动资金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如募投项目需要使用该部分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时，以自有资金及时予以归还，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延期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是根据生猪养殖行业情况、募投项目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及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有利于进一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强公司运营能力，更好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假设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额度全额使用，并相应减少公司银行借款，按一年期贷款利率4%测算，预计一年可节省财务费用不超过1,400.00万元（仅为测算数据）。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延期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依据养殖行业情况、募投项目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做出的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长期发展需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延期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延期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依据养殖行业情况、募投项目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做出的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长期发展需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延期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延期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林施婷

刘 源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8日